

#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1531 号建议的 答复

晋能源议函〔2024〕19 号

刘宝乾代表：

您好。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山西省加氢站建设运营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## 关于建议政府通过系列政策扶持产业规模化发展

为更好推动我省氢能高质量发展，近年来，我省出台了《山西省氢能产业发展中长期规划（2022-2035年）》，连续两年印发氢能产业链行动方案，明确了年度重点任务和责任单位。通过不断完善氢能产业政策环境，逐步提升我省氢能产业技术创新水平。

同时，为开展可再生能源制氢试点示范，根据国家通知要求，省能源局组织各市上报了新增大型风电光伏基地项目，争取到具备条件的中煤平朔采煤沉陷区 60 万千瓦离网式可再生能源制氢项目列入国家能源局公布的项目清单，目前项目也在按规定积极推进。

需要向您说明的是，我省氢能工作还处于发展阶段，氢能牵

头单位是省发改委，相关工作涉及工信、科技、交通等多个部门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按工作职责继续加强与国家、相关省直相关部门共同对接，适时出台相关配套政策，要立足自身资源禀赋，做好顶层设计，推动可再生能源制氢工作开展，更好助力我省能源绿色低碳转型。

山西省能源局

2024年4月30日